

证券代码：300225

证券简称：金力泰

公告编号：2018-021

##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2018年3月13日，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潘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 审议《关于2018年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及授权经办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2018年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及授权经办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18年度在总额度16,000万元以内向金融机构进行融资，并授权财务总监杜晟华办理和签署相关文件。本次授权有效期为一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3日